

厦门银行未成年人隐私保护政策

发布日期：2025 年 04 月 16 日

生效日期：2025 年 04 月 24 日

尊敬的客户：我行对《厦门银行未成年人隐私保护政策》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主要为：1、更新我行对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提供存款、转账支付、保险产品服务时收集个人信息范围；2、新增我行对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提供客户增值服务时使用个人信息范围。

尊敬的客户：为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联系电话 400-858-8888，以下简称“我行”）在《厦门银行个人客户隐私保护政策》外专门制定了《厦门银行未成年人隐私保护政策》（以下简称“本政策”）。我行将通过本政策和《厦门银行个人客户隐私保护政策》向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告知我行如何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请您知悉，在下述信息中我行认为可能与您和未成年人的权益存在重大利害关系的、涉及个人金融信息和敏感个人信息的，我行采用粗体字进行标注。

（一）我行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保护我行未成年客户的个人信息。

（二）如果您是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请您不要点击本政策，请您邀请您的监护人前来阅读并做出相应授权。

（三）我行作为网络服务提供商不会对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采用自动化决策方式处理。

(四) 如果您是未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请勿自行注册成为我行的用户。如果您需要使用我行的产品或服务，请您邀请您的监护人实施操作。

(五) 当我行有合理理由怀疑您为不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时，在涉及对您个人信息权益影响较大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账户管理、存款（不包括结构性存款产品）、转账支付和部分保险产品（只作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可采用合理手段进一步鉴别用户身份。当我行确认您为不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时，有权要求您的监护人对您所有处理个人信息的行为进行重新授权，在相应授权取得前，除您单方受益的行为外，我行有权停止办理您的上述产品或服务。

(六) 如果您是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的监护人，为被监护人的利益需要使用我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请您注意阅读本政策，了解我行对该被监护人的个人信息基于不同处理目的的处理方式，具体包括：

- 1. 未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均为敏感信息；**
- 2. 我行目前在账户管理、存款（不包括结构性存款产品）、转账支付、部分保险产品（只作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和其他服务中会处理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 3. 上述产品或服务中涉及的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处理会严格遵守您所选择的处理目的，或者其他法律法规、有权机关要求的处理目的。超出处理目的的行为，可能对该未成年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产生不利影响。**
- 4. 您管理未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行使其个人信息相关的权利可联系如下渠道，我行设有响应您诉求的专门渠道（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邮箱：gbfzr@xmbankonline.com）。**
- 5. 鉴于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敏感性和其对人身与财产的重大影响，请您确保被监护人的个人信息由您本人或者在得到您的授权同意后向我行提供。**

(七) 如下为我行在提供产品或服务中处理未满 14 周岁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详细规则：

- 1. 当您使用账户管理服务时，我行将收集、使用的个人信息包括：（1）未成年客户的**

姓名、性别、国籍、出生日期、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经常居住地（即居住地址），用于实名认证和协助我行落实反洗钱、反恐怖融资识别和履行其他监管要求；（2）未成年客户所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开立新账户、添加或删除账户）的**账户户名、账户别名、账户号码、账户分类信息**，用于实现账户管理服务；（3）**银行卡卡号、交易密码、短信验证码、人脸信息**，用于校验是否为未成年客户本人和监护人操作；（4）当未成年客户使用换卡服务时，我行将收集**银行卡卡号、交易密码、短信验证码**，用于校验您所选择的卡号，以及换卡申请是否为您本人操作。如您选择邮寄的方式领取新卡，我行还需收集**收件人姓名、收件人手机号码、收件地址**用于新卡寄送；（5）当未成年客户使用新卡激活时，我行将收集**证件影像、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限、头像、新卡有效期、CVN**，用于校验激活是否为您本人操作。

2.当您使用存款服务时，我行将收集、使用的个人信息包括：（1）未成年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出生日期、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经常居住地（即居住地址）**，用于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落实反洗钱、反恐融资识别和履行其他监管要求；（2）未成年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出生日期、经常居住地（即居住地址）、所选择的银行卡卡号、交易金额、期限（若有）、转存方式（若有）、付息方式（若有）、付息频率（若有）、交易密码（仅用于核对）、利率、到期日**，用于订立和履行产品合约。

3.当您使用转账支付服务时，我行将收集、使用的个人信息包括：（1）未成年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经常居住地（即居住地址）**，用于实名认证和协助我行落实反洗钱、反恐怖融资识别和履行其他监管要求；（2）未成年客户的**银行卡卡号、交易密码**和您选择鉴别工具下的**鉴别信息，包括数字证书信息、移动令牌信息、短信验证码、交易密码、人脸信息、指纹、面容**，具体的鉴别信息取决于您选择的鉴别工具，其中**指纹和面容**我行仅

接收验证结果，并不收集您的**指纹或面容**；(3) **收款人姓名、账号、收款银行、手机号码以及转账附言**，用于为您实现转账支付。

4.当您是保险产品的被保人或受益人时，我行将收集、使用的个人信息包括：(1) 未成年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出生日期、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经常居住地（即居住地址）**，用于落实国家反洗钱、反恐怖融资相关规定、协助保险公司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2) ①未成年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出生日期、经常居住地（即居住地址）**；②**非中国纳税居民信息（若有）**：未成年客户的**现居国家或地区、现居地址、税收居民国信息、出生国家及地区、纳税人识别号（若有）、未提供纳税人识别号的原因**；③未成年客户作为被保人的其他信息：**投保人与被保人关系、工作单位、家庭地址、邮编、年收入、手机号码、电子邮箱、身高、体重、是否重疾、是否危险职业**；④未成年客户作为受益人的其他信息：**与被保人关系、职业、家庭地址、手机号码、受益顺序、受益份额**，用于订立和履行产品合约。

5.其他产品或服务

(1) 当您使用线上渠道的短信通时，我行将收集未成年客户的必要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卡卡号、手机号码**，用于为您提供账户资金变动通知、短信通收费规则校验服务。

(2) 当您使用个人手机银行 APP 的个人信息管理-更新证件时，我行将：①收集未成年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用于实名认证和协助我行落实反洗钱、反恐怖融资识别和履行其他监管要求；②收集**人脸信息**，用于校验是否为您本人操作。

(3) 当您在我行线上渠道上申请交易流水打印时，我行将收集未成年客户的必要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银行账号、接收邮箱地址**，用于生成并发送电子交易流水。

(4) 当您使用个人手机银行 APP 的第三方账号设置时, 我行将收集并留存未成年客户的**微信账号相关信息**, 包括**微信账号、微信 openid、微信 unionid、微信头像、微信昵称**, 用于绑定您的第三方账号。

(5) 当您申请绑定本人微信号与金融账户时, 我行将收集、使用的个人信息包括: ① 未成年客户的**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 (当申请人使用证件认证绑定账户时)、**可信任的预留手机验证码**), **手机银行登录手机号码、登录密码** (当申请人登录手机银行时), 用于实名认证和协助我行落实反洗钱、反恐怖融资识别和履行其他监管要求; ② 未成年客户在我行的**金融账户信息 (银行卡卡号/账号、账户密码)**, 用于核实您的金融账户; ③ 未成年客户在我行**线上渠道的登录时间**, 用于登录时间查询。

(6) 当您使用客户增值服务时, 我行将使用未成年客户在我行的**资产规模**, 用于匹配相应的增值服务内容。

(八) 如果您是年满 14 周岁但不满 18 周岁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时, 由您, 或未成年人本人使用我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时, 其中涉及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的, 基于您单独同意的情况, 我行只会在法律允许且保护被监护人权益所必要的情况下按约定处理相关信息。**如您不同意按照本政策使用我行的服务或向我行提供信息, 请您立即终止使用我行的服务并及时通知我行, 以便我行采取相应的措施。**